附件3

县级政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解决建设乡光辉村陈家溪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搬迁户住房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资金		年度：	2025			
主管部门：	烟峰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马边彝族自治县烟峰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0.17		30.17	1			
其中：财政拨款	30.17		30.17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建设乡光辉村陈家溪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搬迁户住房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资金			完成预期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数量	3个	完成	7.5	7.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报账及时与否	及时与否	合格	5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确保资金足额到账	合格与否	合格	7.5	7.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确保纠纷解决	合格与否	合格	7.5	7.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集中点	1个	完成	7.5	7.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纠纷及时解决与否	及时与否	合格	5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政府的公信力	合格与否	合格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纠纷，维持稳定	合格与否	合格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相关人员满意度	满意与否	合格	10	10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维护了政府公信力	合格与否	合格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照文件支付	30.17万元	30.17万元	5	5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